# 王的孤独读后感优秀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01-06

*通过读后感，我们可以反思自己的观点和看法，看是否有改进的空间，写读后感不仅仅是一种功课，更是一次自我们发现和成长的机会，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王的孤独读后感优秀6篇，供大家参考。读百年孤独是我一直以来的梦想。记得某天的课堂上，它以它那错综...*

通过读后感，我们可以反思自己的观点和看法，看是否有改进的空间，写读后感不仅仅是一种功课，更是一次自我们发现和成长的机会，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王的孤独读后感优秀6篇，供大家参考。

读百年孤独是我一直以来的梦想。

记得某天的课堂上，它以它那错综复杂的开头秒杀了我，以至于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我无时无刻不在寻找这本书。

奇怪的是，下至街边的小摊上至国图，我竟然都没没有寻觅到她的倩影，终于，在今年的地坛书市上我找到了这本书。感谢史铁生。

接下来便是漫长的啃书过程。

我记得不知在哪看过有人说，看完这本书，只有一个感想：我靠。

在我看完这本书的时候我惊讶的发现，我竟然也由衷的赞同此观点，然而本着低调的态度，我把此感想概括为：哇塞。

马尔克斯简直太强大了，以至于让我在读书的过程中一直在感叹，他得错乱成什么样才能写出这么一本天马行空的书啊！魔幻主义容易，现实主义容易，然而什么叫魔幻现实主义，这还真得马尔克斯这种半疯半正常的生物（我猜的我猜的）写得出来。

看完书后我怀着错乱的心情整理了一下思路，《百年孤独》是通过讲述了马贡多镇奥雷良诺家族七代人在百年里从兴盛到衰落的过程。

后来查资料知道，马尔克斯是借此家族反映整个拉丁美洲的兴衰史，所以在读此书的过程中，我总是不可避免的想起《红楼梦》，同样是庞大的家族人物关系，同样是大跨度的时间幅度，同样是借家族事件反映时代变迁，更重要的是，同样是在现实中带有浪漫的魔幻夸张主义风格。于是我坚定地认为，如果曹先生和马先生都还健在，那么此二人一定是知己。说不定让马先生去续写曹先生的红，都会比高鹗写的好（开个玩笑，高先生不要介意）。

在读《百》的过程中想起的另一部文学作品是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二者都描述了一个遗世独立的世界，然而前者安静祥和，\"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后者热闹纷繁，最终不可避免的走向毁灭。然而不知为何，二者都有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孤寂之感——所以我们是不是可以说，不论理想如桃花源，还是现实如马贡多，都不可避免\"孤独\"这种伟大的气质呢？所以我们可不可以说，孤独本是历史的常态呢？

正如《百》中，这种孤寂不仅仅体现在马贡多镇地与世隔绝中，更体现在奥雷良诺家族里每一个人都不被彼此所理解的沉闷与寂静中。

就算在家族最兴盛的时期，在那一场场舞会与纵情之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乌苏拉独自持家的淡薄背影，也可以看到霍塞。阿卡迪奥这个家族的创始人被绑在树下的无奈与落寞，也可以看到奥雷良诺上校在银匠间里独自研究的寂寞与深沉。我们看到阿玛兰塔，看到雷蓓卡，看到那些家族里的成员，一个个在自己的世界里，彼此隔阂宛如一座座孤岛。

所以，在那一代代的繁衍生息中，我们看到先辈们的功绩轻易被后代所遗忘，我们看到先辈留下的优良传统在时间的消磨中渐渐被磨损，事实被谣言掩盖，亲情被利益替代…。这些在马贡多发生的事，多么像我们现在所处的这个时代。

既然是魔幻现实主义，那么此书一定有很多象征意味——象征智慧的墨尔基阿德斯，美好光明的象征蕾梅苔丝，坚强勤勉的代表乌苏拉，等等等等。正是这些人，是他们身上所携带的精神符号，指引着整个家族乃至马贡多一步步向前走，当这些人渐渐消失，当这些品质渐渐流失掉的时候，意味着家族的终结。

这是一个家族的悲剧，也是一个时代的寓言。

而这个时代，可以是过去，可以是未来，更可以是现在；可以发生在马贡多，可以发生在拉丁美洲，更可以发生在我们身边。认真想想，是什么让马贡多最终走到尽头，尽管外界给予了他重重的阻碍，然而，真正让他毁灭的，是家族里的每一个成员。

我一直相信，每一个时代，有兴盛必然有衰落的那一天，然而在延缓这种衰落的过程中，什么最重要？——是人民。一个国家，一个时代的命脉并不由其执政者所掌控，而恰恰在那些看似单薄的人民之中，就像伟大的乌苏拉那么操劳了一辈子，最终还是没能阻挡这个孤寂的家族消失殆尽的时刻。

读《百年孤独》的时候伟大的祖国刚好发生了动车追尾的事故，联想到马贡多，觉得此刻正飞速发展的中国那么像兴盛时期的奥雷良诺家族——所以我有些担心，在这种兴盛之下，是否掩藏着摧枯拉朽的悲剧意味？

这是一部很伟大的作品，一边读过我甚至连人物关系都没搞透彻，我知道以上的观点是浅了，愿马尔克斯，愿奥雷良诺上校原谅。

其实我特别期待，有哪位才华横溢的导演，把这本著用影像表达出来，那一定精彩绝伦，深邃不已。

?百年孤独》是我比较喜欢的外国小说之一，我在读这本书的时候和读其它书都很明显的不同，这可能就是本书的特点之一吧。这本书的不同之处就是全书几乎没有任何向上的积极气息，有的只是孤独和颓废。

“不管走到哪，都要永远记住：过去是虚假的，往事时不能返回的，每一个消逝的春天都一去不复返了。最狂热、最坚贞的爱情也只是过眼云烟”坦白地讲，这部30万字的《百年孤独》，很好看，你会时而放声大笑，时而眉头紧锁，当时重复率最高的表情是“瞪大的双眼”因为据说本书是公认的魔幻现实主义文学最具代表性的作品。

?百年孤独》，却缺乏这种积极的精神，只有偶尔几个积极的人物，比如活了115-120岁的乌苏娜，他一直活到十几章(本书一共才20章)，那个时候他的曾曾孙子都出世。了总的来说本书的基调还是黑色的，结尾那句话“遭受百年孤独的家庭，注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我的理解与书中的简介不同，书前面的简介说这句话代表的是积极，黑暗总会过去，光明即将来临。

我却觉得这句话是为这个悲剧魔幻的家族100年的孤独历史画上句号。并不预示着以后的家庭就不孤独，而孤独其实是挥之不去的，谁也逃不掉的。书中的人物都是孤独的，但每个人面对的方式有所不同。

奥雷连诺上校采取的方式是战争，永无休止的战争来排遣孤独，但战争只让他更加寂寞。梅梅用的是爱情，可惜他的爱情不被母亲允许，寂寞也就依然如影相随。

看《百年孤独》我一直在思索一个问题，这个家族为什么是孤独的。我想来想去都貌似找不到答案，或许是因为代沟，或许是与世隔绝，还是说作者根本就不想说原因，只是表达一种状态?都像，又都貌似不对，这个问题仍然在困扰我，希望朋友们看了之后大家讨论讨论。

这本书在我看来真的是很不错，其中反映出的人生常态和人情世故，以及对人的本质的研究，作者都可以说是十分透彻的，透彻的让人感到有一丝害怕的感觉，这就是书的杀伤了!

各位同事、领导大家早上好，入司八个月，第一次参加公司早会，很荣幸能够和大家一起分享《百年孤独》这本书。

?百年孤独》是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的代表作，它被誉为“再现拉丁美洲历史宏图景的鸿篇巨著”，第一次阅读这本作品是在我上高中的时候，一来是被这个孤独的名字所吸引，二来是因为我的朋友曾告诉我这本书很难读下去，我便想试一试。

刚读的时候就叹服于拉美人名字的长度和复杂度，这本书描写了七代人，每一代人子孙的名字又承袭于上一代长辈们的名字，总的来说，男性不是叫做何塞阿尔迪奥，就是叫奥雷里亚诺，女性不是叫做蕾梅塞丝，就是叫做阿玛兰旦，有时候看几页就要翻回去回想一下这个人物是谁，且作者运用倒叙，插叙的多种手法，更让我读起来艰涩难懂，思绪混乱。

?百年孤独》这本小说主要讲的是在一个叫马孔多的小镇上布恩迪亚家族又衰转盛历经一百年轮回又由盛转衰又回到原点的故事。小说通篇采用魔幻主义色彩，人物怪诞，情节荒唐。

这个家族的第一代创始人叫做何塞·阿尔卡迪欧·布恩迪亚，因家族命运的诅咒，产下一名长着猪尾巴的“畸形儿”，受族人耻笑，之后又在一次斗鸡比赛中失手杀了他的邻居，后来他便携他的亲友搬迁到了一片荒地，开垦后并给这里取名叫“马孔多”，被外界称为世外桃源的马孔多由于吉普赛人的到访，给这里带来了许多文明、知识和宗教。

第一代的后人，霍·阿·布恩迪亚是一个很有科学头脑的人，他一直想走出马孔多，想将外界的科技和文明引入马孔多，却始终不被族人理解，最终被众人绑在一棵榕树上直到老死。

第二代的奥雷利亚诺·布恩迪亚，他最终走出了马孔多，一生发动了32场战役，却没有一次成功，在这之后，他放弃了战争，也厌倦了世界，回到了原点，最终在原来绑着他父亲的那颗榕树下死去。

而后的第三代、第四代、带五代一代不如一代，各种荒唐的怪事也在这个家族中反复循环的发生，直到第七代被蚂蚁啃噬掉，仿佛为这个诅咒画上了句号。

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每个人都有自己想做的事情，但他们从不沟通，不理解也不接纳别人，他们孤独且倔强，有些人的孤独是从出生就失去一切，有些人是在对抗孤独中变得癫狂，失去自我，有些人孤独一生，却不自知，比如乌尔苏拉，她一生热情积极、正直坚强，她也是我最喜欢的人物之一，在她发现自己的儿子成为军阀以后，丢失了人性，屠杀无辜，甚至至亲，对一切求情置若罔闻，在她儿子屠害至亲行刑的前一夜，她不顾军令去找她儿子，一身黑衣，严肃不容侵犯的神情，保持挺立的站姿，庄重的向她儿子宣告：“我怎么做也拦不住你，但我告诉你，我以我父亲和我母亲的骨头发誓，以何塞·阿尔卡迪奥·布恩迪亚的名义在上帝面前发誓，我只要一看见他们的尸体，不管你在哪儿都会立刻把你揪出来，亲手杀死你。”没等他儿子回答，转头就走，最后又丢下一句话：“就跟你出生时，如果长着猪尾巴一样处理。”这一段把我看的热血沸腾，也正是这位母亲的这一番话，把几乎丧心病狂的军阀儿子从良心的悬崖上拉了回来。

整个故事围绕着马孔多开始，也最终围绕着马孔多结束。梅尔基亚维斯老头是最初同第一代人一起来到马孔多的，他死后留下了几卷羊皮卷，每一代布恩迪亚家族的人都回来破译这个羊皮卷，直到第六代人来破译时，羊皮卷上记载：“家族的第一个人将被膀子树上，家族中的最后一个人将被蚂蚁吃掉。”随后一场突如其来的飓风，马孔多不复存在，一场家族的百年历史就此终结，消失于世上。

读到这里，合上书，仿佛做了一场历经马孔多百年历史的梦，一瞬间恍然大悟却又云里雾里满怀心事。

这本书以魔幻现实主义著名，以荒诞的形式反映现实，回到马尔克斯身处的时代背景上，不难看出《百年孤独》就是对当时拉丁美洲历史的缩影，这份孤独它不止是个人的，它其实是民族的愚昧和文明的停滞不前，孤独带来封闭，封闭导致落后，最后将整个家族、整个拉丁美洲带往毁灭的深渊。

然而孤独是永恒的，爱是在漫长孤独中的一点零星的光。我相信每个人都有过这么一个时候，周围人都在开心的笑闹，你也身在其中，但笑着笑着就停下了，沉默下来，仿佛热闹都是别人的自己什么都没有。其实孤独感如影随形，工作中自己的见解没能得到机会赏识的时候，生活上的喜怒哀乐的没有懂得人分享的时候，你是选择在孤独中突破自我，还是在孤独中自甘堕落呢。孤独是一把双刃剑，要么促使你百炼成钢，要么助推你碌碌无为，如何对待孤独成为优秀和平庸的分水岭，能在孤独中学会思考，并和孤独达成平衡的人，会明白孤独好似四季之冬，在给你时间蕴藏和积蓄能量，有朝一日在春日里绽放，在盛夏里磨练，在仲秋里成熟，最终成为自信自强有所作为的人，而那些害怕孤独，甚至肆意深陷孤独的人，要么自甘堕落自怨自哀，要么自得其乐自我安慰，把孤独当成借口，把所有的虚荣和当初的目标都消磨于芸芸琐碎之中，所以有人说，优秀的人往往是最孤独的，没错，孤独给成功的人带来的是越来越出众，而不是越来越合群。

?百年孤独》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好书，喜欢得人读它，如获至宝，不喜欢的人则晦涩难懂，我大概处于两者之间，我相信这本书在人生中不同的阶段和经历，带给你的感受和深度也一定不同，虽然不会带给你多少感动，但它带给你更多的是内心的平静，让你更加从容的对待人生，在孤独中破茧而出，向阳而生。

在读《百年孤独》之前，我一向觉得我是个容易入书入戏的人，但读罢《百年孤独》，书里面的悲欢离合、跌宕起伏、生离死别似乎和我之间隔了一层下雨中的玻璃墙。每当我似乎身临其境的时候，总有一层新雨将玻璃重新淋得模糊。也许是正因作者总以戏谑的口吻描述类似神话的种种场景，也许是正因书中人物狂野的孤独离世俗的自己太过遥远。

整本书中，每个人都是一个孤独的个体。从家族第一个霍赛阿卡迪奥，到最后一个具有家族明显特征的奥雷良诺。从高傲果敢轰轰烈烈的奥雷良诺上将到精力充沛平凡而伟大的乌苏拉老妈妈，从纯洁如天使的俏姑娘雷梅苔丝到喜爱热闹以至于娶了两个老婆的双胞胎之一。

一部繁杂庞大的百年家族史，一部脉络清晰的地方兴衰史。在时刻的洪流中，个人在大背景的起伏中显得那样无力。羸弱娇小的被夺去生命，孤独执着着的留下悲伤的痕迹。无端去世的雷梅苔丝的萝莉像被作为祖母的形象保存，到最后仍然在咬手指的雷贝卡执着的不肯死去。经历夺走3000人生命骚乱的阿卡迪奥得不到任何人的坚信。他们都是人群的异子，孤独的极端。

对于我，则早已习惯了与孤独为伴，未必开心，但也未必悲哀。孤独是一个陪伴人一生的伙伴是一个既定事实，与其否认，与其抗争，与其无谓的逃避，不如理解它，拥挤的人群里让它保护你回家，周六的上午让它陪你吃早餐，整理阳光，周日的下午让它陪你晒晒太阳，晒晒俱疲的身体与心灵。

如果你和我、和大多数人一样，周期性的抑郁，不妨看看这本书，让书中孤独人的鲁莽激起你无畏抗争的勇气。也许，我们能够活得更牛逼哄哄，至少在别人眼中。奥雷良诺上将死去的时候，我心中一阵痛楚，就是这么想的。

我坚信，这本书能给我的，远远不止于此。

在拉美文学百余年的发展过程中，出现过许多不同的流派，这些流派都深深的改变了世界文坛。而哥伦比亚著名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则以其对现实世界魔幻般的思索和诉说，开创了魔幻现实主义这一文学流派，而作者也因之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

刚刚开始阅读《百年孤独》时，我们会发现作品中有两处奇怪的地方，其一是书中诉说的故事大都荒诞不经；其二是作品中人名的反复出现和相同怪事的重复发生。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多的雨，一个老年神父不可能只喝了一口可可茶就能浮在空中，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但这一切都发生在了这个家族的身边。更令人奇怪的是，书中这个绵亘了百余年的世家中，男子不是叫做阿尔卡迪奥就是叫做奥雷里亚诺，而家族中各种奇怪的事情，在家族的第一代创始人阿尔卡迪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里亚诺的身上反复的发生着。联系到作者的创作年代和生活环境，我们不难发现这象征了什么。

作者在《百年孤独》中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创业的艰辛，文明的出现，繁衍与生存，爱情与背叛，光荣与梦想，资本主义的产生，内战的爆发，垄断资本主义的进入，民主与共和之争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却让他们集中发生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尔孔多的乡村中。把布莱恩迪亚家的每个成员都深深的牵扯了进去。在故事的结尾时。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里亚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说：“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己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的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都停滞不前。

?百年孤独》是一部有趣的作品，她没有波澜壮阔的情节，故事的发展更是令人费解。当你读完他，掩卷长思，你却可以感受到作者对历史的重复。对拉美的孤独百年的思考。并情不自禁的沉浸其中。

在忙碌却又充实的学业后迎来了大学的第一个假期。在这个可以自主调节时间，不必为完成作业而忧心的假期里，我与《百年孤独》的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开始了一场邂逅。十本优秀书籍之中，读后想为它写点什么的感觉最强烈。

?百年孤独》和众多外国名著给我的第一感觉一样，内容复杂，人物众多且名字十分雷同，写作顺序也多采用倒叙和插叙，初读甚至一度因为晕头转向，理不清作者的写作意图而放弃深读。但是第二次将人物对号入座后再读，便被书中所渗透和传达的孤独深深的震撼了。《百年孤独》是魔幻现实主义文学的代表作，描写了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的传奇故事，以及加勒比海沿岸小镇马孔多的百年兴衰，反映了拉丁美洲一个世纪以来风云变幻的历史。在这样的历史长河中作者赋予了人孤独，同时又认为人并不是生来孤独的：“即使以为自己的感情已经干涸得无法给予，也总会有一个时刻一样东西能拨动心灵深处的弦；我们毕竟不是生来就享受孤独的。”然而在这本书中反复提及的孤独也与我们理解的狭义的孤独不同。带上时代背景与作者的身世细细品味，孤独似乎又为我们呈现出了另一番模样。在《百年孤独》获得诺贝尔奖的时候，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接受了采访，对孤独的解释似乎很意味深长：孤独就是不团结。那一刻，作者的写作意图在我脑海中逐渐明晰起来：他渴望拉丁美 洲的民众团结起来，共同走向文明，开放与繁荣。

此外，《百年孤独》的魅力也在于离奇的故事情节。贯穿整部作品，小说中的人物们不时会见到鬼魂。“这些鬼魂象征着是马孔多挥之不去的过去。事实上，这些重复出现的鬼魂根植在拉丁美洲历史的特定发展之中。”“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由于意识形态上的变化，布恩迪亚和整个马孔多都是鬼魂。他们被自己的文化所隔离和排斥，社会发展落后于其他地区，处处依赖他人。更可怕的是他们已经完全接受这样的现状，不思改变。”书中的宿命论暗喻了古往今来导致了历史不断重复的意识形态，也正是这种意识形态使得拉丁美洲的历史被解读成了一个循环，一个不可能出现变革的循环。书中的旁白也加强了这种宿命论给予读者的压迫感。这些光怪陆离，恰恰是作为魔幻现实主义文学代表作所无法隐藏的魅力。

?百年孤独》的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在完成巨著后曾有一个夙愿：希望一百年孤独的历史永远消失并再也不会出现。但愿，作者的苦心和夙愿能够梦想成真。

读后感

读后感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